



康 TOWN  
健 HEALTH

# Town Health International Medical Group Limited 康健國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86)

## 代表委任表格

適用於康健國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五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假座香港新界沙田小瀝源順圍10-12號康健醫療集團中心1樓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之股東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a)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股份」) \_\_\_\_\_ 股(附註b)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或(附註c及d)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行事,並按照下列指示就召開大會之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代表本人/吾等投票,如無作出有關指示,則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請於適當方格內填上「✓」號,以表示閣下之投票意願(附註e)。

編號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d)	反對(附註d)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與獨立核數師報告。		
2.	宣派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本公司每股普通股0.18港仙。		
3.	(a) 重選霍兆榮醫生為本公司董事; (b) 重選李蕙琴女士為本公司董事; (c) 重選張蕾嫻女士為本公司董事; (d) 重選于學忠先生為本公司董事;及 (e) 重選張加銘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4.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5.	續聘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6.	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6項決議案所述,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理不超過已發行股份數目20%之新股份。		
7.	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7項決議案所述,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已發行股份數目10%之股份。		
8.	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8項決議案所述,於根據上述第6項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之一般授權可能發行之股份數目中加入購回之股份數目。		

日期：二零二六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附註e、f及g)：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本代表委任表格所涉及以下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下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有關。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閣下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於空欄內填上獲委任為受委代表之人士之姓名及地址。
-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上述決議案,請於「贊成」方格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於「反對」方格內填上「✓」號。倘閣下並無作出指示,則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受委代表亦有權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以外,於大會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 倘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本代表委任表格可由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簽署,惟倘超過一名有關之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則在名冊有關股份排名最先者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身故股東之多名遺囑執行人或遺產管理人將被視為該股東名下股份之聯名持有人。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本公司股東或其獲正式書面授權之受權人簽署,或倘股東為公司,則必須蓋上公司印鑒,或由獲正式授權之職員或受權人親筆簽署。
- 委任代表之文書連同簽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或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不少於48小時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之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本代表委任表格之任何修改,均須由簽署本表格之人士簡簽示可。
- 倘8號或以上颱風警告信號、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香港政府公佈的「極端情況」於大會日期上午九時或之後任何時間仍然生效,則大會將押後或延遲。本公司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townhealth.com/>)刊發公告以通知本公司股東重訂大會的舉行日期、時間及地點。
- 在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期間,大會將會如期舉行。於惡劣天氣情況下,本公司股東應因應自身情況自行決定是否出席大會。
- 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日期及時間之提述乃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本聲明中所指「個人資料」與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當中包括閣下及閣下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閣下提供個人資料乃屬自願性質,有關資料僅用於處理閣下於本代表委任表格內所列之指示(「**有關用途**」)。倘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則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閣下之指示。本公司可將閣下之個人資料披露予或轉移給本公司附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及/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者)以供其就有關用途使用,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之人士或其他與有關用途相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個人資料將就履行有關用途(包括作核實及記錄用途)可能所需期間保留。根據私隱條例之條文,可就有關個人資料提出查閱及/或更正之要求,而任何有關要求須以書面方式發送予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如上文所載)之私隱事務主任。